

## 主要會計政策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百萬美元	二零零三年 百萬美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溢利		49.5	59.5
折舊費用	2	17.9	24.1
租賃土地付款攤銷	2	0.1	0.1
租賃土地付款耗蝕	2	—	0.2
出售有形資產和租賃 土地之虧損	2	1.9	1.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	(1.1)	—
訴訟和解之收益		—	(34.0)
存貨(增加)/減少		(12.1)	10.4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之 (增加)/減少		(14.0)	25.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 增加/(減少)		28.9	(7.7)
準備增加		—	1.2
<b>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b>		<b>71.1</b>	<b>80.6</b>
訴訟達成和解所得淨額		—	34.0
已收利息		0.7	1.2
已付利息		(0.3)	(2.2)
已付稅項		(6.3)	(3.0)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65.2</b>	<b>110.6</b>
<b>投資活動</b>			
出售有形資產和租賃土地 所得款項		1.3	1.9
出售待售資產所得款項		—	7.7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1.1	—
購入有形資產	8	(19.5)	(14.1)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17.1)</b>	<b>(4.5)</b>
<b>融資活動</b>			
借貸還款淨額		(0.1)	(92.9)
已付股息	6	(11.3)	(3.4)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0.8)	(0.1)
<b>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12.2)</b>	<b>(96.4)</b>
<b>匯率變動的影響</b>			
		(1.1)	(2.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b>		<b>34.8</b>	<b>7.3</b>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4	63.1
<b>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05.2</b>	<b>70.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b>			
銀行現金及存款		105.2	70.4

第30頁至第46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製。IFRS 包含《國際會計準則》(「IAS」)和相關的解釋。本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和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百慕達1981《公司法》披露規定。

除部分物業按重估價值入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本集團已貫徹採用各項會計政策，並與上年度所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按 IFRS 編製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於財政年度完結時被影響的資產、債務，或有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做出適當的估算和假設。真實的數字或與估算有所出入。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有見於本集團的業務遍及世界各地，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是以美元列示，並已湊整至最接近的百萬。

本集團各獨立分部的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和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根據權益會計法計算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和所保留的收購後儲備。所有重大的集團內部往來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及其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益，均在綜合賬項時抵銷。

附屬公司是指本公司能控制其運作的公司。當本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某一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該實體即屬受本集團控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是由控制實際開始當日起，直至控制實際終止當日止計入綜合財務報表；而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的份額則在除稅後溢利中扣除或加入。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耗蝕虧損(見附註K)準備後，列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而不構成控制，而且並非附屬公司的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了根據權責發生制計算本集團由重大影響開始當日起，直至重大影響終止當日止所佔聯營公司的已確認收益與虧損總額。如本集團所佔的虧損超

逾聯營公司的賬面金額，便會將賬面金額減至零，並且停止確認其他虧損；但如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作出承擔則除外。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耗蝕虧損(見附註K)準備後，列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C 商譽** 收購產生的商譽是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所佔已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可分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耗蝕虧損(見附註K)後入賬。商譽是以直線法在不超過五年的估計使用年限內攤銷。

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溢利或虧損是參考出售當日的資產淨值計算，並包括尚未攤銷的應佔商譽。

**D 負商譽** 收購產生的負商譽是指已收購可分淨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價值超逾收購成本的數額。

倘若負商譽是與預期未來虧損及支出有關，而這些虧損及支出已在收購計劃中確定並能可靠地計量(但並非於收購當日的可分負債)，則在確認未來虧損及支出確認時，這部分的負商譽會在損益表確認為收入。

倘若負商譽並非與收購當日的可分預期未來虧損及支出有關，便會在可分的已收購並可折舊／攤銷資產的尚餘使用期內，按有系統的基準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收入。任何負商譽超逾已收購可分非貨幣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會即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包括與該已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有關的負商譽的未攤銷結餘。

**E 外幣** 以外幣為單位的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海外實體的損益表按全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申報貨幣，資產負債表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

因換算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外幣列示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淨滙兌差額，均直接撥入滙兌儲備處理。所有其他滙兌差額則撥入損益表處理。

**F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入在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均轉嫁予買家時，在損益表確認。收入是在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並扣除銷售稅和折扣後入賬。

提供服務所得的收入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利息收入是在計入資產的實際收益率後，按時間比例確認。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G 研究及開發**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含直接屬於研究及開發活動，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這些活動的所有成本。

研究活動的開支，均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倘若有關的產品或工序能清晰地下定義，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而有關的開支能單獨識別，而且本集團有充足的資源和一定的意願完成開發工作，則開發活動的開支會資本化。可予資本化的開支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及直接屬於開發活動的間接費用按適當比例計算的數額。資本化開發成本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耗蝕虧損(見附註K)後列賬。其他不符合以上條件的開發開支均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資本化的開發成本是按直線法和估計使用年限，由產品投入商業生產當日起計算攤銷。

**H 無形資產** 本集團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任何耗蝕虧損後列賬(見附註K)。已開發產品在可供使用當日開始攤銷。

**I 有形資產及折舊** 土地及建築物按原值或專業估值師每三年作出的估值減去折舊準備後列賬，永遠業權土地不予折舊。董事將在其間年度檢討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值，並在出現重大變動時作出調整。估值是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並列入年

度財務報表內。估值增額撥入重估儲備；而估值減額則首先與同一資產以往估值的增額對銷，餘額再撥入綜合損益表。於出售重估物業時，重估儲備中與以往估值有關的已變現部分會從重估儲備轉撥收入儲備。

所有其他有形資產按原值減去累計折舊和耗蝕虧損後列賬（見附註K）。

出售有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估計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

資產的折舊是按其估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或估值，計算方法如下：

長期租賃建築物	租賃期
永遠業權建築物、短期租賃建築物及租賃物業裝修	10至30年或租賃期（如為較短的時間）
機器及設備	3至5年
汽車、傢俬及固定裝置	3至7年
模具	1年

**J 租賃** 倘若物業、機器及設備的租賃條款令本集團須承擔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有關的租賃便屬於融資租賃。透過融資租賃購入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按其公允價值與租賃開始時的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減去累計折舊和耗蝕虧損後入賬（見附註K）。融資費用是按尚餘本金額的比例在損益表列支。

在資產租賃中，倘若所有權的全部利益與風險實際上是由出租人保留，便屬於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付款（已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激勵措施）是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在損益表列支。

租賃土地付款是指因購入長期土地租賃權益而須即時支付的款項。有關款項是按成本列賬，並在租賃期內攤銷。

如經營租賃在租賃期屆滿前終止，任何以賠償方式支付予出租人的款項均在租賃終止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K 資產耗蝕** 董事在每個結算日審閱本集團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和其他非流動資產（包括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有否出現耗蝕跡象。如有這種跡象，便會

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數額。當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可收回數額時，便會確認耗蝕虧損。耗蝕虧損是在損益表確認。

可收回數額以資產的銷售淨價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讓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讓至現值。該折讓率應能反映市場當時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的獨有風險。

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發生有利的變化，便會將耗蝕虧損轉回。所轉回的耗蝕虧損只限於資產的賬面金額不超逾假設以往沒有確認耗蝕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金額（已扣除折舊或攤銷）之數。

**L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仍在組合或等待安裝的機器及設備按原值減去耗蝕虧損（見附註K）列賬。原值包括購買設備的成本和其他相關的安裝費用。

當資產可實質地準備使用時，在建工程之數值會轉至機器及設備，而資產的折舊會按附註I所列的折舊政策，以適當的計算方法計提。

在建工程並無計算任何折舊。

**M 其他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投資是按公允價值列賬，任何因此產生的損益均在損益表確認。出售投資時，出售所得淨額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均在產生時於損益表確認。

**N 存貨及待售資產** (i)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法或先入先出法計算，其中包括物料、直接工資及間接生產費用的適當份額。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工成本和銷售費用的估計數額後所得之數。

(ii) 待售資產按預計可變現價值列賬。

**O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是按預計可變現價值列賬，並於結算日按其可收回程度計提呆賬準備。壞賬會於其獲確定的年度撇銷。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含庫存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流動性極高的投資項目。這些項目可以容易地

換算為已知的現金數額、所須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也包括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編製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含庫存現金和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而且用途不限的存款。銀行透支已歸入流動負債中的借貸分項。

**Q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是按原值列賬。

**R 準備** 倘若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並能可靠地估計該義務所涉及的數額，便會在資產負債表確認準備。

本集團就已出售產品的預期退貨申索所產生的估計負債確認準備。這項準備是按照以往維修及退貨數量的經驗計算。

本集團就關閉業務地點及重組業務的相關支出計提準備，但只限於已實施詳盡而正式的計劃或已通知有關人士等情況。

本集團已就僱員截至結算日已提供的服務計提有薪假期估計負債的準備。僱員有薪假期的權益按權責發生制確認。

**S 所得稅** 所得稅包含本年度稅項和遞延稅項。本年度稅項是按可行稅率就應課稅溢利計算。遞延稅項是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金額兩者之間的短暫時差，按負債法做出準備。遞延稅項是按資產已變現或負債已清償期間預計使用的已制定稅率計算。稅率變動的影響已於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沒有折現。

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時才會確認。

將海外保留盈利匯出境外可能引致的預扣稅，只會在有計劃將有關盈利匯出境外時才提撥準備。

**T 僱員福利** 本集團在世界各地(包括香港)設有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並於香港設有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各項計劃的資產與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資產分開持有。

(i) **界定供款計劃** 向界定供款計劃做出的供款是依據當地慣例及規例，按多個不同的注資比率計算。與界定供款計劃有關的供款在產生時於損益表列支。

(ii) **界定福利計劃** 在長期僱員福利方面，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退休金成本是採用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評估。根據此方法，提供退休金的成本在損益表列支，以便根據每年對計劃進行全面評估的合資格精算師的意見，按僱員的服務年期攤分定額成本。計劃的資產是按公允價值衡量。退休金承擔是參照年期與相關負債的年期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的市場收益率，作為自僱員以往服務所得利益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一切精算增益及虧損是在僱員的平均餘下服務年期向前攤分。因評估該計劃而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淨值均在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iii) **股權和股權相關補償福利** 本公司設有多個購股權計劃，可向本公司和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某些僱員授予購股權。本公司不會在授予日期確認有關義務的補償成本。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當購股權獲行使時，便會在股東權益加入所收取款項的數額。

**U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業務使本集團須承受外幣匯率及利率變動所涉及的財務風險。本集團利用外匯期貨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來對沖部分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須受經由董事會核准的本集團政策所規管，有關政策已明文規定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原則。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成本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繼後則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確認所得損益的方式須視乎對沖項目的性質而定。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本集團會將若干衍生工具劃定為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的對沖(公允價值對沖)、預計交易或已落實承擔的對沖(現金流轉對沖)或海外公司投資淨額的對沖。

已劃定作為及有資格列作公允價值對沖，並具高度效力的衍生工具價值的變動，會連同對沖風險帶來的已對沖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在綜合損益表列報。